

内蒙古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08 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，本公司将于 2009 年 4 月 15 日召开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会议通知刊登在 2009 年 3 月 24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上。

2009 年 4 月 3 日，本公司接到监事会《关于增加提案的函》，要求将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的《公司 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作为新增提案提交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本公司董事会审核，该提案符合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以及《内蒙古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案人资格合法，提案程序合规，同意将上述提案提交本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题如下：

- （1）公司 200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- （2）公司 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- （3）公司 2008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
- （4）公司 2008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
- （5）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- （6）关于公司向各银行申请 2 亿元授信额度的议案
- （7）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
- （8）关于聘任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
- （9）公司 200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- （10）公司章程修改案
- （11）关于公司改选部分董事的议案

特此公告。

董 事 会

二〇〇九年四月七日

2008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

议案序号	议案内容	表决意见		
		赞成	反对	弃权
1	公司 200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			
2	公司 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			
3	公司 2008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			
4	公司 2008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			
5	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			
6	关于公司向各银行申请 2 亿元授信额度的议案			
7	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			
8	关于聘任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			
9	公司 200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			
10	公司章程修改案			
11	关于公司改选部分董事的议案			

委托人身份证号:

委托人股东帐号：.

受托人身份证号:

委托日期